

证券代码：300679

证券简称：电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38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间距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 276,930,808.00 股为基数，其中回购股份 3,869,192.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62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6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8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420	陈育宣
2	01*****455	林德英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29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1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调整相关参数

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照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分红以及除权除息价的相关参数及公式计算如下：

按照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10=49,847,545.44元÷280,800,000股*10=1.775197元，每股现金红利为0.1775197元。

在保证本次分红派息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

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按照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1775197 元/股。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锦绣工业园 8 栋 2 楼

咨询联系人： 聂成文、罗欣

咨询电话： 0755-81735688

传真电话： 0755-81735699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